

东湖高新区 2021 年政府债务预算公开情况说明

一、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

截至 2020 年底，高新区政府债务余额 328.05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 98.90 亿元，专项债务余额 229.15 亿元。高新区政府债务纳入武汉市本级政府债务进行管理（无单独列示的政府债务限额），债务余额计入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，控制在省下达的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以内。

二、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

2020 年武汉市转贷高新区地方政府债券 105.59 亿元，按债券用途分，再融资债券 14.16 亿元，新增债券 91.43 亿元。按债券类型分，一般债券 28.17 亿元，专项债券 77.42 亿元。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医疗卫生补短板、城市水环境治理、轨道交通、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。

三、2020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20 年，高新区按期归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息 23.08 亿元，包括一般债券本息 12.63 亿元、专项债券本息 10.45 亿元。

四、2021 年地方政府债券预计偿付情况

2021 年，高新区初步预计需要偿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息 48.34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本息 14.89 亿元，专项债券本息 33.45 亿元。实际执行以省财政厅下达还本付息数额为准。